

靖边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靖政发改科技函〔2022〕72号

靖边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靖边县普惠托育服务价格核定意见的函

卫健局:

按照中省市普惠托育服务认定工作的要求，为了确定县域内普惠托育服务价格标准，我们依据价格主管部门工作职能，按照相应的价格调查方法，对我县托育机构的托育服务项目、收费情况进行了调研，开展了托育服务成本调查，结合调查结果，综合考虑了经济发展水平、社会承受能力等因素，并对普惠托育服务价格对社会经济的影响进行了研判，建议将我县普惠托育服务价格（不含餐费）认定为1350元/人·月。

同时，提出相关工作要求：

- 1、该价格为最高限价，普惠托育机构可在不高于该价格的幅度内自行确定服务价格标准，报我局备案，并向社会公示后方可执行。

2、幼儿伙食费必须专款专用，全部用于幼儿膳食之需，每月定期公示。

3、我局和卫健局、市场监管局将密切跟踪政策落实情况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。并指导、监督辖区内涉及供水、供电、燃气、供热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好中、省对托育服务的优惠政策规定。

靖边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4月2日



靖边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4月2日印发

共印6份